

2024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单位决算

2025 年 10 月 15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贯彻执行国家食品药品、农产品、畜禽产品、水产品、林果产品、工业品、计量、饮用水等质量安全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标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开展检验检测工作。

制定年度检验检测计划，承担全区食品药品、农产品、畜禽产品、水产品、林果产品、工业品、计量、饮用水及有关产品商品的质量检测、评估性检测、委托检验等任务。

为各街乡和区食品药品、农产品、畜禽产品、水产品、林果产品、工业品、计量、饮用水及有关产品商品生产、经营使用单位提供检测业务指导、技术咨询和业务培训工作等。

开展区食品、农产品、畜禽产品、水产品、林果产品、工业品、计量、饮用水及有关产品商品检测新方法、新技术推广工作。

按照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授权、承担相关产品商品等质量检验检测工作。

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综治维稳、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题责任。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黄陂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单位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黄陂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本级决算组成。

根据职责和业务范围，武汉市黄陂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设下列

内设机构：综合科、技术指导科、业务监督科、公共服务科。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40.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95.6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6.2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8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7.9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0.76	本年支出合计	57	240.7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240.76	总计	60	240.76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40.76	240.7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5.68	195.6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95.68	195.68					
2010350			事业运行	155.28	155.28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0.40	40.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6	16.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26	16.2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26	16.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5	10.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85	10.8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85	10.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97	17.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97	17.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72	14.72					
2210202	提租补贴	3.25	3.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名称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40.76	200.36	40.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5.68	155.28	40.4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95.68	155.28	40.40			
2010350			事业运行	155.28	155.28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0.40		40.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6	16.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26	16.2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26	16.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5	10.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85	10.8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85	10.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97	17.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97	17.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72	14.72				
2210202	提租补贴	3.25	3.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 算 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40.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95.68	195.6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6.26	16.2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85	10.8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7.97	17.9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0.76	本年支出合计	59	240.76	240.7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	31			63				

总计	32	240.76	总计	64	240.76	240.76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40.76	200.36	40.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5.68	155.28	40.4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95.68	155.28	40.40
2010350			事业运行	155.28	155.28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0.40		40.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6	16.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26	16.2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26	16.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5	10.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85	10.8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85	10.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97	17.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97	17.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72	14.72	
2210202	提租补贴	3.25	3.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 分类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2.6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73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2.41	30201	办公费	2.0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7.95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8.10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88.04	30205	水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	16.39	30206	电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1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30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6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0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2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 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79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73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0		
人员经费合计		192.63	公用经费合计				7.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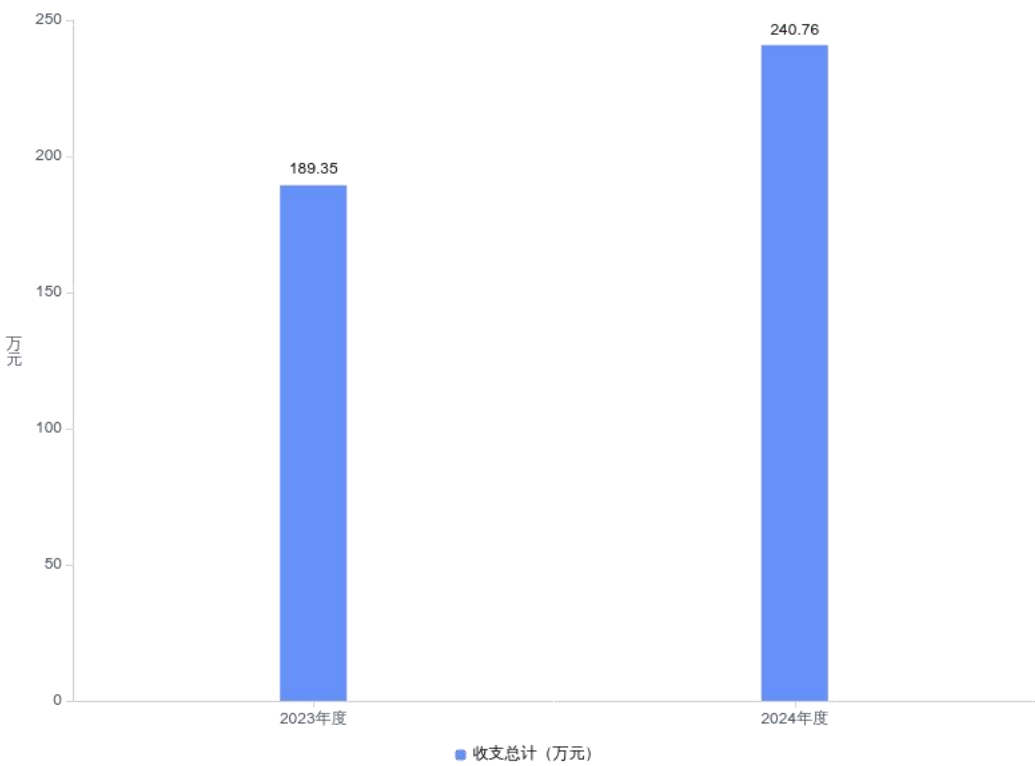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40.7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51.41 万元，增长 27.2%，主要原因是部分 2023 年未支付的费用安排在 2024 年支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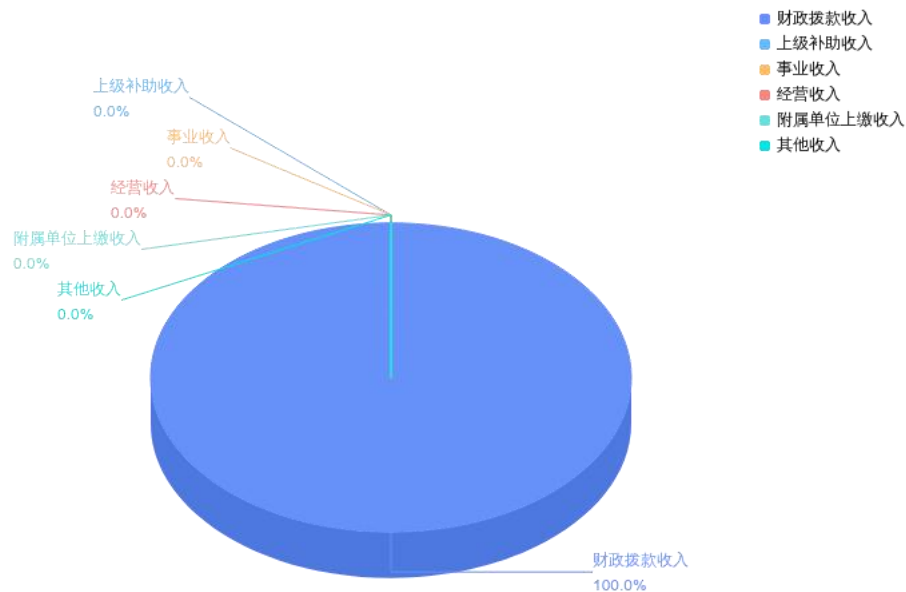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240.7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51.41 万元，增长 27.2%。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40.76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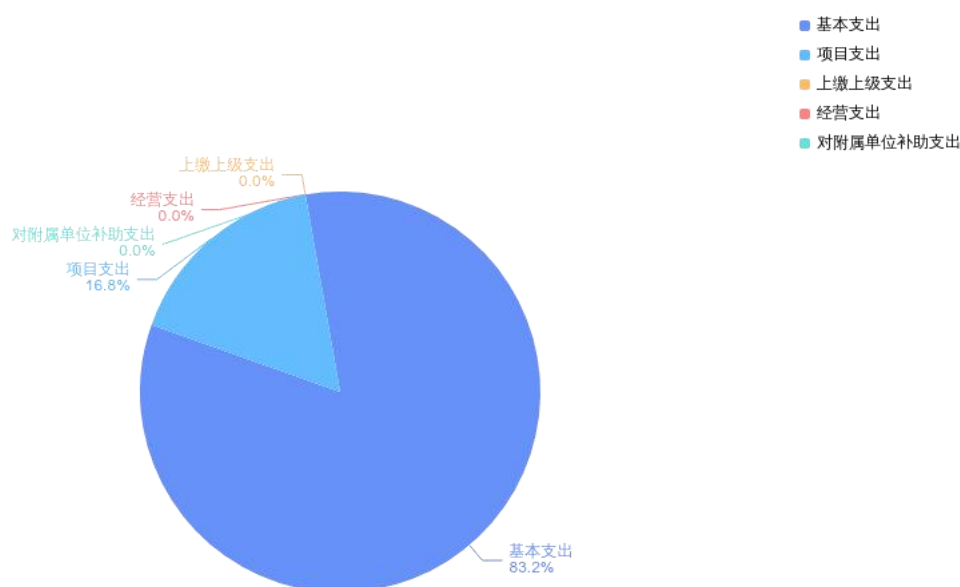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240.7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51.41 万元，增长 27.2%。其中：基本支出 200.36 万元，占本年支出 83.2%；项目支出 40.40 万元，占本年支出 16.8%。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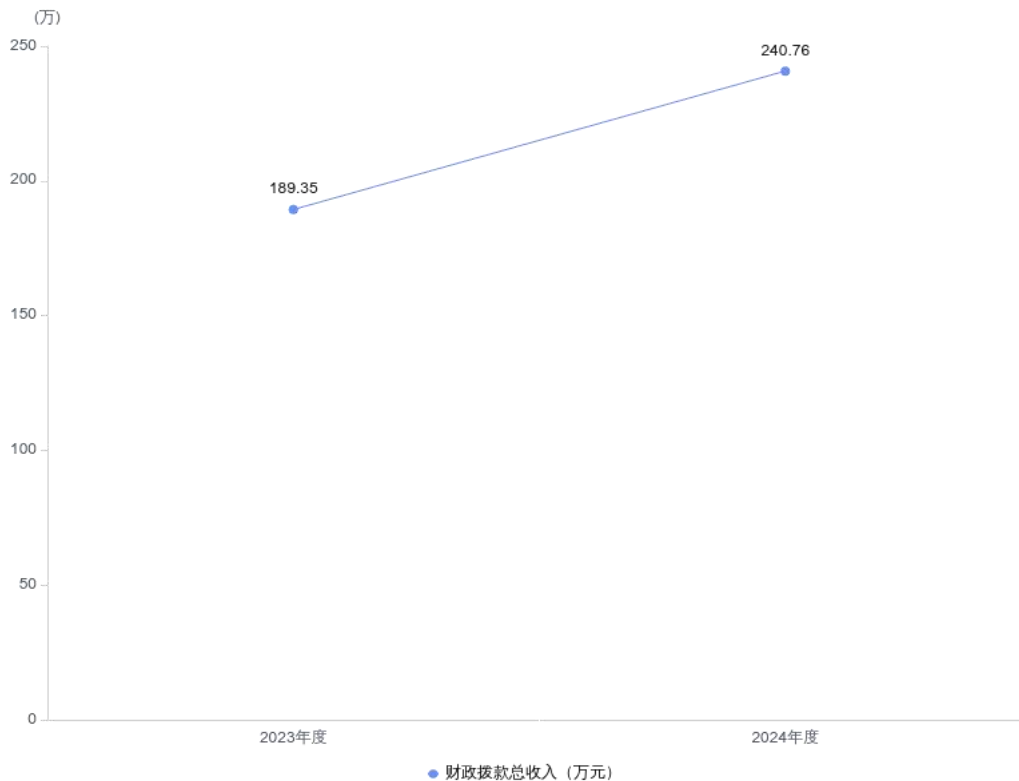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40.7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51.41 万元,增长 27.2%。主要原因是:一是部分 2023 年未支付的费用安排在 2024 年支付,二是 2024 年度通过公开招聘新进一名工作人员增加了人员费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40.76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51.41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部分 2023 年未支付的费用安排在 2024 年支付。

图 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40.7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1.41 万元，增长 27.2%，主要原因是部分 2023 年未支付的费用安排在 2024 年支付。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40.7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195.68 万元，占 81.2%。主要是用于事业运行 155.28 万元，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0.4 万元。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6.26 万元，占 6.7%。主要是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26 万元。

3.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0.85 万元，占 4.5%。主要是用于事业单位医疗 10.85 万元。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7.97 万元，占 7.4%。主要是用于住房公积金 14.72 万元，提租补贴 3.25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35.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0.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3%。其中：基本支出 200.36 万元，项目支出 40.40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检验检测综合业务工作经费 29.45 万元，主要成效全面提升黄陂区食品药品、农产品、畜禽产品、水产品、林果产品、工业品、计量、饮用水等质量安全；围绕民生关切和企业需求，持续加强在出租车计价器、全自动水表、医疗设备、食品微生物、金属类等领域检验检测能力建设，提升全区质量检测水平；完成全区农产品质量风险预警技术支持服务、业务指导、技术咨询；完成业务技术培训、农产品质量安全宣传和检测技术推广及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检验检测专项工作项目经费 5.3 万元，主要成效：开展全区食品监督检验工作，完成全年绩效目标，保障人民食品安全。

扶贫专项项目经费 5.65 万元，主要成效：加强学习，提

升政治站位；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推进2024年帮扶工作计划；严格职责要求，巩固脱贫成果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具体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48.02万元，支出决算为155.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9%，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预算用于补足2024年新进人员工资和相关福利待遇。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2.3万元，支出决算为40.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5%。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6.26万元，支出决算为16.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0.85万元，支出决算为10.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

金（项）年初预算为14.72万元，支出决算为14.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3.25万元，支出决算为3.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0.3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92.6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 7.7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

减少 0.34 万元，下降 100.0%，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2023 年度存在公务接待费，在 2024 年度没有发生公务接待活动。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减少 0.34 万元，下降 100.0%。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4 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机关运行经费

支出 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持平。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武汉市黄陂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0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0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0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03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黄陂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3 个，资金 40.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6.7%。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集中技术力量，高效优质开展各类检验检测工作，全面完成年度检测工作绩效目标，项目产出和效果达到预期目标，有力保障了单位职能的履行，项目自评结果优秀。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1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

自评，资金 240.76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 年黄陂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明确、数据量化、工作细化情况较好，总体完成情况较好。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13 个项目。

1. 检验检测综合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9.45 万元，执行数为 29.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切实树牢机要保密、网络安全、安全生产等责任意识，全年开展档案、保密和安全等相关培训学习 8 余次，集中安全检查 4 次，保持了信访和安全生产形势平安稳定；二是印发《黄陂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三年能力提升计划（2024-2027 年）》，以深化改革的精神推进资质能力扩项工作；三是围绕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协助区农业农村局，主动承担测土配方施肥中“取土化验”项目，制定《“取土化验”检验检测工作实施方案》，加强人、财、物全面管理和调度，快速提升“土壤检测”能力水平。

2. 检验检测专项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3 万元，执行数为 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推进检验检测任务落实，全年完成各类检验检测 32821 批次，其中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 4690 批次，食品质量安全检测 3402 批次，粮油质量检测 497 批次，强检计量

器 24232 台件，监测范围覆盖农业生产基地 262 家，四季美农贸城、大型商超、主要农贸市场 126 家，各级粮食储备单位、种植大户 200 个，加油站、供水单位、医疗机构等市场主体 479 家，超额完成年度绩效目标。二是持续发挥检测职能作用，配合农业、市场监管、粮食和质检等部门开展专项行动，开展豇豆、小龙虾等农产品质量专项检测 23 批次；开展重点节假日食品安全专项检测 643 批次；开展电子计价秤计量专项整治活动，检定各类电子秤 4423 台，报告不合格电子秤 75 台；接受市粮食质检部门委托，承担市粮油储备有限公司和新洲、东西湖等区出库检验任务 26 批次，为全市粮食安全保障做出突出贡献。

3. 扶贫专项项目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65 万元，执行数为 5.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选派 2 人作为驻村工作队成员，为帮扶村提供驻村帮扶，帮扶村基础设施条件得到持续改善，未发生规模性返贫。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单位强化了评价结果的应用。建立客观公正的考评标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管理挂钩，将绩效理念和方法嵌入预算编审全过程，深化预算和绩效一体化，强化绩效导向，进一步倒逼预算编制水平的提升，对评价结果好的项目优先保障，对评价结果一般的项目督促改进，对低效无效资金削减或取消，切

实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推进检验检测任务落实

发挥检验检测“守底线”作用，注重抽检联动，提升抽检质量，严把质量安全关，全年完成各类检验检测 32821 批次，其中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 4690 批次，食品质量安全检测 3402 批次，粮油质量检测 497 批次，强检计量器 24232 台件，监测范围覆盖农业生产基地 262 家，四季美农贸城、大型商超、主要农贸市场 126 家，各级粮食储备单位、种植大户 200 个，加油站、供水单位、医疗机构等市场主体 479 家，超额完成年度绩效目标。

二、持续发挥检测职能作用

配合农业、市场监管、粮食和质检等部门开展专项行动，开展豇豆、小龙虾等农产品质量专项检测 23 批次；开展重点节假日食品安全专项检测 643 批次；开展电子计价秤计量专项整治活动，检定各类电子秤 4423 台，报告不合格电子秤 75 台；接受市粮食质检部门委托，承担市粮油储备有限公司和新洲、东西湖等区出库检验任务 38 批次。

三、推动检验检测服务民生

开展送优质小麦和油菜籽种子下乡活动，促进农民增产增收；落实省 2024 年十大民生项目，对全区 69 家加油站实现计量检定全覆盖，完成加油枪周期检定 1876 把次，配合区市场

局监督抽检加油枪 13 把次；配合市级草莓现场会开展“你点我检”服务，为市民免费检测草莓 30 余批次；主动对接春茶及季节性水果生产企业、火塔线沿线采摘园，及时出具检测报告，助力打开销路，今年已接收企业委托检测 296 批次，为企业减免检测费用 8 万余元。

四、加强检验检测资质能力建设

印发《黄陂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三年能力提升计划（2024-2027 年）》，以深化改革的精神推进资质能力扩项工作，今年以来，食品重金属等 15 项检测指标通过 CMA 认证，农业土壤 5 项检测指标基本通过 CMA、CATL 认证，出租车计价器计量标准考核证书顺利取得，可为我区出租车行业约 935 台出租车开展计价器检定。农业、食品药品、粮油和水质检验检测所均顺利通过省级监管部门资质能力验证考核。

五、落实土壤环境检测体系建设

围绕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协助区农业农村局，主动承担测土配方施肥中“取土化验”项目，制定《“取土化验”检验检测工作实施方案》，加强人、财、物全面管理和调度，快速提升“土壤检测”能力水平，预计 2025 年 6 月前完成 5430 批次土壤检测工作，完成环保督查整改任务，为农业部门指导农业生产提供有力的数据支撑。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 反映除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服务、机关服务、专项服务、专项业务及机关事务管理、政务公开审批、信访事务、参事事务、事业运行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整体绩效自评表

武汉市黄陂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2024 年度 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黄陂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填报日期：2025年5月14日

单位名称		黄陂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基本支出总额		200.36 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40.4 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 支出总额	240.76	240.76	100%	100%	
年度目标: (80 分)		完成各项检验检测任务；加强检验检测能力建设；发挥检验检测服务能力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指导完成检验检测任务		100%	100%	20
		质量指标	检测报告准确率		100%	100%	20
		时效目标	检测任务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2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维护 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无重大农产品 食品安全事故	无重大农产 品食品安全 事故	20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指标		98%	98%	2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偏差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按照财政部门的要求，继续科学、规范编制预算，严格按照年初项目目标要求来执行项目计划，实现预算绩效管理科学有效。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2024 年度项目绩效自评表

武汉市黄陂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2024年度检验检测

综合业务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黄陂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填报日期：2025年5月14日

项目名称		检验检测综合业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黄陂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财政专项资金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9.45	29.45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 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指导完成检验检测任务		100%	100%	20
		质量指标	中心机关正产运转		正产运转	正产运转	20
		时效指标	检测任务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2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维护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无重大农产品食品安全事故	无重大农产品食品安全事故	2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 未完成原因分 析	无偏差
改进措施及结 果应用方案	按照财政部门的要求，继续科学、规范编制预算，严格按照年初项目目标要求来执行项目计划，实现预算绩效管理科学有效。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 **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80\%$)、50%-0%($<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武汉市黄陂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2024 年度检验检测

专项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黄陂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14 日

项目名称		检验检测专项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黄陂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财政专项资金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3	5.3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完成年度预算		未超出预算	未超出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测任务完成率		100%	100%	20
		质量指标	中心检验检测工作正产运转		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20
		时效指标	检测任务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无食品安全检测事故发生		100%	100%	2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偏差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按照财政部门的要求，继续科学、规范编制预算，严格按照年初项目目标要求来执行项目计划，实现预算绩效管理科学有效。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 **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80\%$)、50%-0%($<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偏差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按照财政部门的要求，继续科学、规范编制预算，严格按照年初项目目标要求来执行项目计划，实现预算绩效管理科学有效。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 **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80\%$)、50%-0%($<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